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会议通知以邮件方式于会前一日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会议由董事长林存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议案》

为促进业务发展，提升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引入外部投资者对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进行股权增资。2024年10月18日至11月14日，公司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对本次增资扩股事项进行了预挂牌，详见2024年10月18日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预挂牌的提示性公告》。近日，公司拟对本次增资扩股事项进行正式挂牌，正式挂牌增资金额不超过40亿元。交易定价以国资主管单位评估备案的路桥集团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985,757.20万元为基础，设定新增注册资本认购底价，最终增资价格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确定，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价值。本次增

资扩股事项已经国资主管单位批准。公司放弃此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顺利实施后，公司仍为路桥集团控股股东。

详见 2024 年 11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公告》。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2 日